宣城市乡村振兴局

关于市政协经济建设类第 65 号提案的 会办意见

市交通运输局:

由宣城市旅游信息中心主任、民建宣城市基层委委员丁美华提出的第 65 号提案《关于强化交旅融合建设,助推乡村振兴、全域旅游发展的建议》,我单位作为会办单位,现答复如下:

今年来,我局积极探索,切实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在强化交旅融合支持力度方面具体措施如下:

- 一、加强政策衔接。按照"新政不出,老政不退"原则,根据中央和省文件精神,以《中共宣城市委 宣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为主线,结合实际研究制定了 23 项具体配套政策措施。印发《宣城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任务措施一览表》,对工作任务进一步细化分解,为全面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排出了"时间表",绘好了"路线图"。
- 二、是稳定财政投入。在贯彻落实中央、省财政衔接资金管理办法同时,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对全市 23

个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加大资金支持力度,兼顾其他乡村振兴示范村、重点村和"走在前创示范"、艺术乡村试点村等因素,合理统筹安排各级资金。目前,全市已安排到位中央、省两级资金 1.98 亿元,市级资金 3500 万元,县级资金 1.29 亿元。全市已批复项目 305 个,涉及资金 3.63 亿元。其中,已批复23 个示范片区覆盖村项目 123 个,涉及资金 1.64 亿元,占已批复资金的 45.2%。撬动社会资本投入项目 29 个,吸引撬动社会资金投入 2.1 亿元。

三、推进乡村基础设施建设。落实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建立乡村建设行动专项推进机制,推动各部门制定专项推进方案,细化年度目标任务。统筹县域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持续优化村庄布局,保护传统村落、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和乡村风貌。同时突出艺术元素植入,实施艺术化改造,推进艺术乡村建设。以县为单位建立乡村建设相关项目库,把产业路、资源路、旅游路、通村组路硬化和农村供水等优先纳入,健全入库项目审核和绩效评估机制。编制农民参与乡村建设指南,完善程序和方法,引导农民参与乡村建设。总结推广农民群众参与乡村建设项目的有效做法。

四、强化项目管理。关注项目带动质量和利益联结机制,强化精准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对带动能力强,资金使用效益高的项目予以优先安排。建立健全衔接资金管理制度,衔接资金与其他用于乡村振兴的财政性资金统筹安排使用,形成合力,发挥整体效益,确保发挥衔接资金撬动作用,提升资金管理使用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同时加大对交通、旅游项目的支持力度,组织相关部

门把关,进行科学规划论证,促进乡村振兴+乡村旅游融合发展,激活和引导金融资本、工商资本和社会资本积极参与乡村振兴工作,将更多脱贫户纳入利益联结体,充分发挥统筹财政资金的效益,形成合作共赢的发展局面。

